

附件 6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及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为确保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工作任务落实并取得实效，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考核原则

（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科学规范评估程序和方法、量化考核内容和标准，全面、准确、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

（二）简便易行、稳步推进。选择能够衡量政策项目绩效，具有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关键指标，易于操作和衡量；评估方法和程序要科学简便，按计划稳步推进。

（三）定量定性、综合评价。评估指标能量化的一律量化，不能量化的要明确评估标准，并对每个指标合理赋分，自评为主，审核监督，通过考核评估，有效实现对政策项目绩效的综合评价。

二、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依据《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对实施项目的主体单位（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进行考核。根据实际情况，评价考核共设立三级指标，一级指标 3 个，

二级指标 9 个，三级指标 13 个。绩效考核满分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考核

绩效评价工作按照绩效考核方案要求，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打分，绩效评价结果上报区、市业务部门及主管部门。

（一）评价方式。成立以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产业办、畜牧中心等相关人员组成的项目考评组，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必须出具评价报告，绩效评价主体对评价报告负责。

（二）评价办法

1.现场打分。考评组对照《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考核指标进行现场检查和评价打分。

2.资料核查。按照《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中的考核内容，采取查阅有关档案资料、佐证材料、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评价、打分。

（三）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70-79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结果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实施和资金安排的依据。

四、时间安排

（一）审核阶段。2024 年 11 月底之前，项目考评组开展对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考核评价。

（二）总结阶段。2024 年 12 月底之前，项目实施单位认真

开展项目总结及报送工作。

五、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协调。项目实施单位要细化工作方案，明确项目任务、指标，落实工作职责，确保全部绩效指标扎实有序完成。

(二) 严格工作纪律。在项目绩效考核管理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和保密纪律，切实做到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附表: 6.1 2024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目标表

6.2 2024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考核表

6.3 2024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满意度调查表

附表 6.1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70		
	其中: 衔接资金	170		
	自治区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缓解全县肉牛养殖主体贷款压力, 稳定肉牛产业发展基础, 对 2023 年以来从银行获得用于肉牛产业发展贷款且存栏肉牛 50 头及以上的, 对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产生的利息,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 10 月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的 50% 给予贴息。			
评价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村肉牛存栏量	比项目实施前增加 2%	
		养殖户比例	达到 60% 以上	
		资金补助到位率	100% 及以上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专账管理、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符合方案要求	以方案要求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11 月底达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场 (户) 收益	较 2023 年增加 3%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辐射带动周边 75% 的养殖户	
	生态效益指标	示范推广种养结合、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技术	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6% 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本增效意识	较 2023 年相比, 降低养殖成本 3% 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附表 6.2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考核表

评价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赋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投入 30 分	项目资金管理	资金兑付率	5	实际兑付数/计划兑付×100%	资金兑付率达到 95%以上（5 分）	
		实施方案	5	项目实施方案目标是否明确，是否切实可行。	制定实施方案（2 分）、明确目标任务指标（2 分），制定了项目的具体管理措施（1 分）。	
		宣传公示	10	项目全覆盖政策宣传是否到位，补贴信息是否公示到位。	在所辖区宣传项目政策内容（5 分），资金发放前对补贴信息进行公示（5 分）	
		验收总结	5	是否开展项目自验、终验，总结报告	有验收且有总结报告（5 分）	
		档案管理记录	5	档案管理规范	项目资料齐全，归档管理（5 分）	
产出 30 分	数量指标	补贴任务完成率	10	申报户数/补贴户数×100%	对符合要求的申报主体是否做到了应补尽补（10 分）	
	质量指标	统一标准	10	主体是否全部统一标准。	对主体全部有明确统一的建设内容标准且为验收兑现补贴资金的依据（10 分）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0	是否做到公示补贴信息、及时发放补贴资金	任务、资金按时完成（10 分）。	
效果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主体收入提高	10	通过直接补贴，肉牛养殖的户政策性收入提高情况	增收 10000 元以上（10 分）	
	社会效益	母牛养殖规模增大	10	存栏母牛数是否增长	存栏母牛数较上年增加（10 分）	
	可持续影响	对现代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影响	10	基础母牛存栏在一定时期内达到稳定性	3---5 年（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的养殖（场）户对项目的满意度	10	通过问卷调查形式获得。	得分=调查问卷结果满意数/调查问卷总数×10。	
扣分项	违规违纪	违规违纪	-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被监察、审计、财政监督等机构查出存在冒领、骗取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的，一次性扣 20 分，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总评分为 0。	

附表 6.3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满意度调查表

调查对象：_____

填表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请您在意见栏中填写相应的选项字母

序号	问题	可选择的选项	你的意见
1	您对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政策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2	您对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补贴方式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3	您对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考核办法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4	您对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补贴标准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5	您对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验收考核办法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6	您对技术人员的服务态度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7	您对技术人员技术指导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8	您对技术人员在指导的准确性方面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9	您对技术人员的整体素质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10	在 2024 年彭阳县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支持下，您在畜禽养殖生产上，增产增收的效果是否显著？	A、显著 B、较显著 C、不太显著 D、不显著	

请您对上述十项及其它您认为有待改善或改变的方面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以便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